

积极担当作为 聚力精准施策 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财政部农业农村司

摘要：“十四五”时期，财政部聚焦新的历史时期“三农”工作目标任务，不断完善支农政策体系，积极创新财政支农体制机制，为守好“三农”基本盘、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了有力支撑。

关键词：“十四五”；财政支农；乡村全面振兴

中图分类号：F812

“十四五”时期，是“三农”工作重心从脱贫攻坚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第一个五年。财政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财政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聚焦新的历史时期“三农”工作目标任务，不断完善支农政策体系，积极创新财政支农体制机制，为守好“三农”基本盘、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了有力支撑。

聚焦贯彻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 夯实乡村振兴投入保障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必须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中央财政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把更多真金白银投向农业农村农民。“十四五”以来，乡村振兴财政投入保障不断加强，财政“主渠道”作用充分彰显，多元化投入格局初步构建。

（一）坚持把农业农村作为一般公共预算优先保障领域。通过涉农转移支付、增发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各渠道资金，加强对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以及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重点领域财力保障。2021—2024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农林水支出持续增长，

由22035亿元增加至27045亿元，累计支出达9.6万亿元，为如期完成“十四五”时期“三农”发展目标任务提供了有力保障。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优先支持乡村振兴的意见》要求，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督促各地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集中支持乡村振兴重点任务。

（二）引导金融社会资本投入乡村全面振兴。强化财政金融协同联动，探索运用贷款贴息、融资担保等政策工具，引导撬动金融和社会投资助力乡村振兴。支持现代设施农业发展贷款贴息政策，在不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的前提下，引导金融机构、社会力量、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投入现代设施农业发展。发挥农担增信作用，会同有关部门制订一系列政策和制度，并不断加大农业信贷担保奖补力度，“十四五”期间（截至2025年8月底，下同）中央财政累计安排奖补资金208.81亿元，支持全国农担体系高质量发展，加大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适度规模经营的支持力度。

聚焦保障国家粮食安全重大战略， 支持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

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是“头等大事”。财政

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精准施策、多措并举，不断夯实粮食安全保障基础。“十四五”以来，我国粮食产量不断提高，2024年历史性迈上1.4万亿斤新台阶，较2020年增加了740亿斤，中国饭碗里装了更多中国粮，为安民心、稳预期、稳大局提供了坚强保障。

(一)支持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加强种粮农民收益保障。稳定实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十四五”期间累计安排补贴资金6054亿元，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累计向实际种粮农民发放一次性补贴700亿元，缓解农资价格上涨带来的种粮增支影响。加强农业补贴资金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健全完善长效管理机制，提升惠农补贴政策效能。促进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大力支持实施粮油等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行动、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等，加强良种良法良机良田深度融合，促进大面积增产。2024年全国粮食亩产达到394.7公斤，比2020年提高12.4公斤。强化农业防灾减灾救灾。每年下达超10批次救灾资金，支持各地有效应对干旱、洪涝等自然灾害和农作物重大病虫害，推动打赢防汛抗旱、“虫口夺粮”等多场硬仗。抢抓关键农时，支持实施小麦“一喷三防”、秋粮“一喷多促”，促进粮食稳产增产。

(二)支持加强耕地保护建设。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多渠道增加投入，“十四五”期间累计安排7197亿元，支持建设高标准农田4.6亿亩；大幅提高补助水平，对新建高标准农田的亩均补助水平提高至2400元；强化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项目监管，促进提升建设质量。加强黑土地等耕地保护。“十四五”期间累计安排718亿元，支持黑土地保护利用、耕地轮作休耕，将黑土地保护性耕作年度实施面积扩大到1亿亩，共实施耕地轮作休耕面积2.98



来源：视觉中国

亿亩次，促进耕地休养生息和农业可持续发展。

(三)支持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十四五”期间累计安排137亿元，持续支持开展种质资源保护，推进种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开展重大品种研发推广应用一体化，推动我国农作物自主选育品种面积占比稳定保持在95%以上，特别是选育出了一批优质高产水稻、节水抗病小麦、耐密宜机收玉米、高油高产大豆等优良品种，做到了中国粮主要用中国种。加强基层农技推广。“十四五”期间累计安排资金146亿元，支持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强化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公益性服务功能。据统计，“十四五”期间累计培训基层农技人员超84万人次，培育近40万个农业科技示范主体。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优化实施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十四五”期间累计安排1080亿元，坚持优机优补，重点支持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生产所需机具的推广应用，推动全国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从2020年的71.25%提高到2024年的超过75%，提前一年完成“十四五”目标任务。

聚焦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是党中央

关心的一件大事。“十四五”以来，财政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始终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摆在突出位置。

(一)强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投入保障。保持过渡期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多渠道做好投入保障，对脱贫地区、脱贫人口扶上马、送一程。优化设立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专门用于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相关工作，资金规模从2021年的1565亿元增长到2024年、2025年的1770亿元，五年累计安排8505亿元，比“十三五”时期增加3200亿元，增幅达60%。将脱贫攻坚期的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贫困革命老区脱贫攻坚资金，调整为支持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十四五”期间累计安排112亿元，支持探索具有老区特色的乡村振兴路径。同时，通过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领域转移支付，大力支持巩固相关领域脱贫攻坚成果。

(二)持续有效落实好产业、就业等帮扶政策。落实现任习近平总书记要更多依靠发展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指示精神，将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作为衔接资金优先支持方向，重点支持具有较好资源禀赋、良好市场前景、带动增收能力强的种养业，延伸支持农产品加工等。截至目前，基本上每个脱贫县培育了2—3个特色鲜明、优势突出、联农带农效果较好的产业。同时，统筹支持脱贫劳动力(含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对象)就业增收。在各方面政策的协同努力下，全国脱贫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2021年的14051元增加到2024年的17522元，年均增速均高于全国农村平均水平。

聚焦推进乡村全面振兴重点任务， 支持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统筹兼顾，聚焦乡村全面振兴短板弱项，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着力支持抓好办成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推动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十四五”以来，农村生产生活条件稳步改善，

农民生活品质逐步提升，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更加坚实，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

(一)支持推进乡村产业振兴。做好乡村“土特产”文章，大力支持农业产业融合项目，“十四五”期间累计安排568.51亿元，支持建设210个优势特色产业集群、250个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1096个农业产业强镇，积极培育乡村新产业新业态，推动形成省县乡梯次布局、点线面协同推进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

(二)支持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十四五”时期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增发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等累计安排资金超1万亿元，保障国家水安全。其中，通过水利发展资金累计安排2692.9亿元，大力支持幸福河湖建设、中型灌区节水改造、中小河流治理以及农村供水等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加大水库移民帮扶力度，“十四五”期间累计安排2906.4亿元，支持加强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

(三)支持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制定出台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财政奖补政策，“十四五”期间累计安排265亿元，支持各地因地制宜、稳妥有序推进农村改厕，全国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75%左右，加快补上农村厕所这块影响农民群众生活品质的短板。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十四五”期间累计安排268.19亿元，支持开展地膜科学使用回收和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提升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

(四)深入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十四五”期间累计安排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1484.04亿元，支持实施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政策，有效满足农民群众乡村建设需求，支持推进农村综合改革相关试点试验，持续激发农业农村发展活力和内生动力，探索乡村全面振兴示范样板。落实以财政投入为主的稳定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制度，激励广大村干部积极作为、扎实工作。■

责任编辑 李艳芝